

中国交通运输协会文件

中交协秘字〔2019〕30号

关于推荐（申报）2019 年度 “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学技术奖”的通知

各有关协会、会员单位及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及《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“奖励办法”“实施细则”）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现将 2019 年度“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学技术奖”的推荐（申报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（申报）工作总体要求

推荐（申报）工作按《奖励办法》和《实施细则》规定办理。鉴于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官网当前处于改版中，上述文件及相关申报表格暂由中华铁道网(<http://www.chnrailway.com>)代为下载。各推荐（申报）单位要认真做好推荐（申报）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。

二、奖项设置及名称

2019 年度“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学技术奖”分别设立科技进步奖、优秀项目经理奖和优秀项目总工程师奖。其中，科技进步奖设置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和三等奖四个等级。

三、推荐（申报）基本条件

1、推荐（申报）单位要求

(1) 交通运输与物流相关领域行业协会、学会；

(2) 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交通运输与物流相关主管部门及学会、协会；

(3) 具有法人资格的从事交通运输与物流及相关行业的企业、事业等单位。

2、推荐（申报）项目的基本条件

推荐（申报）项目必须符合《实施细则》中规定的要求，并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9 月 15 日期间经过评价（鉴定）或评审，具备科技主管部门或第三方评价机构出具的科学技术成果评价（鉴定）或评审证书。

凡存在知识产权或完成单位、完成人员等争议的，不得推荐（申报），否则后果由推荐（申报）单位自行承担。

3、推荐（申报）项目专业范围

(1) 土木工程类；(2) 装备与信息化类；(3) 运输综合类。

各推荐（申报）单位，请按上述分类填报。

四、推荐（申报）程序

2019 年度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（申报）通过指

定电子邮箱 cctajlb@vip.163.com 申报，并同时寄送一式三份(正本一份,副本两份)书面材料。

推荐（申报）材料要求

1、主要完成人、完成单位应按贡献大小进行排序，须与科技成果评价（鉴定）或评审证书排序一致，并在书面材料中确认签字或盖章。

2、项目联系人应为评奖周期内评奖相关工作的指定联系人，同时填写有效座机和手机号码及QQ号，该联系人应对申报项目情况较为熟悉。

五、推荐（申报）时间

材料报送时间为2019年6月3日-2019年9月30日18:00截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材料报送地址及联系方式

地址：北京市广安门内大街315号信息大厦B座6-7层

中国交通运输协会 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

联系人：武文全（15811334159）杨海燕（13261369880）

金懋（13651164986）

电话：010-82899880，010-82890909，010-63691430

传真：010-82899669

邮箱：cctajlb@vip.163.com

